

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Manulife-Sinochem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024 年第一季度

目录

一、 公司信息	1
二、 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2
三、 基本情况	3
四、 主要指标	12
五、 风险管理能力	15
六、 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17
七、 重大事项	21
八、 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23
九、 外部机构意见	24
十、 实际资本	25
十一、 最低资本	27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名称:	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Manulife-Sinochem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公司类型:	I]人身险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达德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6 楼、35 楼和 36 楼
注册资本 (营运资金):	16.00 亿元人民币
保险机构法人许可证号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000028
开业时间:	1996 年 11 月
业务范围:	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 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三、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
经营区域:	本公司经监管机构批准, 已设立上海、广东、北京、宁波、浙江、江苏、四川、山东、福建、深圳、重庆、辽宁、天津、厦门、湖北、大连、河北、湖南、陕西分公司及花桥电销中心
联系人姓名:	袁康康
联系人办公室电话:	021-20698745
联系人移动电话:	13917472177
联系人电子信箱:	Martin_Yuan@manulife-sinochem.com

二、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一) 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2024年第一季度中宏保险偿付能力报告（以下简称“报告”）已经通过公司董事长批准，公司董事长和管理层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合规，并对我们的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三、基本情况

(一) 股权结构和股东，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 股权结构及其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生股权结构变动 (是□ 否■)

2. 实际控制人

宏利人寿保险(国际)有限公司

投资者名称	被投资机构名称	投资比例
Manulife Financial Corporation	The Manufacturers Life Insurance Company	100.00%
The Manufacturers Life Insurance Company	Manulife Holdings (Bermuda) Limited	100.00%
Manulife Holdings (Bermuda) Limited	Manulife Financial Asia Limited	100.00%
Manulife Financial Asia Limited	Manulif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100.00%
Manulif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宏利人寿保险(国际)有限公司	100.00%
宏利人寿保险(国际)有限公司	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51.00%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	98.00%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中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中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92.78%
其他股东*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7.22%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7.00%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5.00%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8.00%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49.00%

*其他股东包括：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8296%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8296%

嘉兴聚力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8489%

青岛鼎晖润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7074%

3. 报告期末所有股东的持股情况及关联方关系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	状态
1)	宏利人寿保险（国际）有限公司	外资股	81,600.00	正常
2)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股	78,400.00	正常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持股 （是） （否）

5. 报告期内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股权转让情况 （是） （否）

（二）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董事基本情况

何达德先生（Michael E. Huddart），一九五六年出生，自二〇一三年七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任职资格获批文号保监许可【2013】93号。何达德先生毕业于英国伦敦城市大学，持有精算学荣誉理学士学位，现为澳洲精算师学会及美国精算师学会会员。何达德先生曾任宏利行政副总裁兼大中华区总经理、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宏利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主席、台湾宏利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主席、宏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兼首席行政总监，并负责宏利在亚洲五个新兴市场包括马来西亚、菲律宾、越南、泰国和柬埔寨的业务，后于二〇一八年二月退休。

李强博士，一九七一年出生，自二〇二一年二月起担任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任职资格获批文号沪银保监复【2021】79号，二〇二三年十一月起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李强博士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持有经济学博士学位。李强博士于一九九五年加入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中化集团前身），现任中化资本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化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还兼任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民创兴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自加入中化集团起，李强博士曾先后担任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战略规划部副总经理、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总经理

助理、中化管理学院副院长（主持工作）、中国中化集团公司党组秘书、董事会秘书、办公厅主任、中化集团金融事业部党委书记、总裁等管理职务。

韦宁顿先生（Philip J. Witherington），一九七六年出生，自二〇二四年二月起担任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任职资格获批文号沪金复【2024】104号。韦宁顿先生毕业于英国杜伦大学，获荣誉理学学士学位，后又取得英国爱丁堡大学管理学院和法国巴黎国立路桥学校联合颁发的高级管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并且是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协会（FCA）和香港会计师公会（FCPA）的会员。韦宁顿先生于二〇一四年加入宏利，自二〇一八年以来，一直是宏利集团执行领导团队的一员，其目前担任宏利亚洲总裁兼首席执行官，此前曾先后担任宏利集团首席财务官、宏利亚洲临时总裁兼首席执行官和宏利亚洲首席财务官。在加入宏利之前，韦宁顿先生先后在汇丰银行负责亚太区零售银行及财富管理业务的财务工作和亚洲保险业务的副区域首席财务官、香港友邦保险的财务副总裁。此前，他还曾在伦敦和香港的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从事金融服务审计和咨询服务。

杨辉振先生，一九六二年出生，自二〇一八年五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资格获批文号保监许可【2018】287号。杨辉振先生毕业于英国莱斯特大学，持有法律学士学位，具有英格兰和威尔士最高法院律师资格。杨辉振先生曾任宏利亚洲高级副总裁兼总法律顾问、宏利环球法律暨合规小组成员，后于二〇二三年四月退休。在加入宏利之前，杨辉振先生曾在花旗集团任职十八年，期间历任花旗银行（中国）非执行董事、花旗集团亚太区企业及商业银行部、环球交易服务部及其他部门的董事总经理暨法律总顾问。此前，他曾在英国伦敦一家著名律师事务所的银行部门见习并担任律师。

杨林先生，一九六四年出生，自二〇一〇年八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任职资格获批文号保监国际【2010】1012号。杨林先生持有经济学学士学位。杨林先生曾任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后于二〇二四年二月退休，此前其还曾在中国中化集团、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出任多个要职。

赵蕾女士，一九七〇年出生，自二〇一八年八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任职资格获批文号银保监许可【2018】715号。赵蕾女士毕业于北京物资学院和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持有法律硕士学位。赵蕾女士于二〇一八年四月加入中化集团金融事业部，目前任中化资本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此前曾任金融事业部

首席法务官，主管法律事务及股权投资工作，同时在金融事业部风险合规委员会主任委员。

在加入中化前，赵蕾女士曾先后在慧与（中国）有限公司、中国惠普有限公司和中国仪器进出口总公司从事法律顾问工作。

彭德智博士，一九五五年出生，自二〇二〇年二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获批文号沪银保监复【2020】70号。彭德智博士毕业于英国丹迪大学，持有博士学位，具有中国律师资格。彭德智博士在保险行业资历深厚，曾在美国国际集团（AIG）任职多年，担任多个管理岗位和要职，包括美国国际集团中国成员公司主席助理、美亚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资深副总裁等职，并担任美亚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总经理；之后，彭德智博士先后在明亚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关爱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大众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史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美国史带公司北京代表处担任高管，后于二〇一五年出任美获康健康管理国际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中国总裁，并于二〇一八年三月退休。目前，彭德智博士还兼任上海仲裁委员会金融仲裁院特邀仲裁员、上海大学 MBA 教育中心兼职教授等职务。

郝演苏教授，一九五八年出生于，自二〇二三年一月起担任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获批文号沪银保监复【2022】684号。郝演苏教授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持有经济学学士学位。郝教授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保险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此前先后任辽宁大学保险系教师、系主任、中央财经大学保险系教师、系主任、保险学院院长；目前，郝教授还兼任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安华农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康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董事。

（2）监事基本情况

王鹤飞先生，一九六八年出生，自二〇二二年一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任职资格获批文号沪银保监复【2022】22号。王鹤飞先生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持有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为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王鹤飞先生现任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财务总监、党委委员，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财务管理部总经理，中化资本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中化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中化环境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化保险经纪（北京）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王鹤飞先生于一九九五年加入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前身），历任中国化工

进出口总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花费中心财务部副总经理，中国种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先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化商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此外王鹤飞先生还曾于二〇〇六年至二〇〇七年担任中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程红女士，一九六九年出生，自二〇二一年二月起任本公司职工监事，任职资格获批文号沪银保监复【2021】94号。程红女士毕业于上海师范大学。程红女士于一九九六年十一月加入中宏保险，现在公司营运管理部任职。自加入中宏保险起，程红女士曾在保费管理部、北京分公司筹备组、运营系统分析部历任数职。

(3) 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吴晓咏先生，一九七三年出生，自二〇二四年二月起担任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任职资格获批文号沪金复【2024】95号。吴晓咏先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持有工商管理学硕士学位，拥有特许金融分析师资格。吴晓咏先生于二〇一九年七月加入中宏保险，担任投资部管理岗位，同年十二月经银保监会上海监管局核准任职公司总经理助理暨首席投资官，任职资格获批文号沪银保监复【2019】1001号，二〇二一年四月至二〇二一年十一月担任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暨首席投资官，任职资格获批文号沪银保监复【2021】311号，二〇二一年十一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暨首席投资官，二〇二三年六月担任公司临时负责人，同月卸任财务负责人一职，二〇二四年二月起担任公司总经理，三月卸任首席投资官一职。在加入中宏保险前，吴晓咏先生曾就职于上海复星集团。在此之前，还曾在瑞泰人寿、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等公司担任投资管理岗位。

夏邦于先生，一九六四年出生，自二〇一〇年五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任职资格获批文号保监国际【2010】580号。夏邦于先生持有工商管理学硕士学位。夏邦于先生于二〇〇三年加入中宏保险，历任总公司财务总监，宁波分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分公司副总经理，宁波分公司总经理，并于二〇一三年一月至二〇二三年九月期间同时担任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获批文号保监国际【2013】51号。在加入中宏保险前，夏邦于先生曾任中化上海浦东贸易公司和中化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黎雲峰先生，一九七二年出生，自二〇二三年六月起担任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资格获批文号沪银保监复【2023】379号，并于同年九月起同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职资格获批文号沪金复【2023】42号。黎雲峰先生毕业于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持有经济学硕士学位，拥有澳大利亚精算师资格。黎雲峰先生于二〇二三年二月加入中宏保险并担任临时精算负责人。在加入中宏保险前，黎雲峰先生长期于宏利金融亚洲区域内就职，历任宏利新加坡、宏利越南及宏利国际台湾分公司首席财务官，在此之前，还曾在纽约人寿、Tillinghast-Towers Perrin、普华永道等公司任职。

陆文颖女士，一九七〇年出生，自二〇二一年十一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此前于二〇二〇年一月任总经理助理，任职资格获批文号沪银保监复【2019】1093号。陆文颖女士毕业于上海师范大学和长江商学院，持有工商管理学硕士学位。陆文颖女士于二〇一六年加入中宏保险，担任首席多元营销官，自二〇二〇年九月起，担任首席渠道官。在加入中宏保险前，陆文颖女士担任中信保诚人寿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在此之前，还曾在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等公司担任管理职务。

杜艳芳女士，一九七六年出生，自二〇一〇年九月起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资格获批文号保监国际【2010】1120号。杜艳芳女士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持有会计学学士学位，为中国注册会计师，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北美寿险管理师。杜艳芳女士于二〇〇二年加入中宏保险，担任审计部管理岗位。在加入中宏保险前，杜艳芳女士曾就职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高汉强先生，一九七〇年出生，自二〇一九年一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资格获批文号银保监复【2019】110号。高汉强先生毕业于香港大学精算学专业，获学士学位，拥有北美精算师协会精算师资格。高汉强先生于二〇一二年十月加入中宏保险，目前任中宏保险总经理助理暨首席风险官，并历任总公司个险管理部负责人、广东分公司总经理等管理岗位。在加入中宏保险前，高汉强先生曾在友邦保险中国区担任多个管理职务，包括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副总经理。

李雪鹤女士，一九七五年出生，自二〇一九年十二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资格获批文号沪银保监复【2019】1002号。李雪鹤女士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保险精算专业，获学士学位。李雪鹤女士于二〇一六年加入中宏保险，担任首席市场官。在加入中宏保险前，李雪鹤女士担任中信保诚人寿保险公司助理首席市场官兼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在此之前，还曾在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和中国平安人寿担任管理职务。

李彧女士，一九七四年出生，自二〇二三年六月起任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资格获批文号沪银保监复【2023】358号，目前全面负责公司的运营管理。李彧女士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后在复旦大学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李彧女士于二〇一四年五月加入中宏保险，担任运营管理岗位，并曾于一九九八年至二〇〇二年间在中宏保险市场部任职。在加入中宏保险前，李彧女士曾于友邦保险、中德安联、海尔纽约人寿（现北大方正人寿）及平安人寿上海分公司等公司任职并历任数个管理岗位。

伦羽先生，一九六五年出生，自二〇二三年八月起任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伦羽先生毕业于广西大学，获法学学士学位，后在新西兰梅西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一九八九年获司法部授予律师资格。伦羽先生于二〇二三年五月加入中宏保险，担任法律部管理岗位。在加入中宏保险前，伦羽先生在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及中意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合规负责人职务，此前还曾在北大方正、华侨城等公司担任法律管理职务，有着丰富的法律、合规及风险管理从业经验。

叶萌先生，一九八〇年出生，自二〇二三年九月起任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获批文号沪金复【2023】134号。叶萌先生毕业于北京外国语大学，后在清华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叶萌先生于二〇二三年五月加入中宏保险，负责公司治理管理。在加入中宏保险前，叶萌先生在中国中化集团及中化旗下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中化资本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管理职务，具有丰富的金融行业工作经验。

王子睿先生，一九八四年出生，自二〇二三年九月起任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精算师，任职资格获批文号沪金复【2023】135号。王子睿先生毕业于加拿

大滑铁卢大学，获荣誉数学学士学位，并拥有北美精算师资格和加拿大精算师资格。王子睿先生于二〇一六年从加拿大宏利金融集团调任加入中宏保险，先后任精算部总监、高级总监、精算评估部负责人等管理职务。在调任中宏保险前，王子睿先生在加拿大宏利金融集团多个部门任职，在此之前还曾就职于加拿大永明金融集团。

刘军峰先生，一九七〇年出生，自二〇二四年一月起任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资格获批文号沪金复【2024】16号。刘军峰先生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后在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完成研究生课程学习。刘军峰先生于二〇一六年加入中宏保险，先后任天津分公司总经理、北方区域负责人、银保业务负责人、银行与渠道业务负责人等管理职务。在加入中宏保险前，刘军峰先生在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友邦保险、泰康人寿等公司任职并担任管理职务。

王海晶女士，一九八〇年出生，自二〇二四年三月起任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暨首席投资官。王海晶女士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和英国约克大学经济学院，获经济学学士和理学硕士学位，并拥有英国精算师协会精算师资格。王海晶女士于二〇二四年二月加入中宏保险，担任投资部管理岗位。在加入中宏保险前，王海晶女士在汇丰人寿担任总经理助理暨首席投资官，和在平安资管担任要职，此前还曾全职借调原保监会财会部协助开发第二代偿付能力监管体系，并曾在英国工作多年，任职于英杰华人寿总部及安永金融服务部门。

2.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有 无 ）

报告期内，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任命韦宁顿先生(Philip James Witherington)担任公司董事，于2024年2月28日任命吴晓咏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1月18日任命刘军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3月5日任命王海晶女士为公司总经理助理并接替吴晓咏先生担任首席投资官。

3.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本季度不适用。

(三)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我公司无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四) 报告期内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 金融监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对保险公司及其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政处罚情况 (有 无)
2. 保险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被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的情况 (有 无)
3. 被银保监会采取的监管措施 (有 无)

四、主要指标

(一) 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下季度预测数
认可资产	10,821,115.91	9,461,266.84	11,121,644.50
认可负债	8,439,940.90	7,190,500.76	8,738,924.10
实际资本	2,381,175.02	2,270,766.08	2,382,720.41
核心一级资本	1,482,874.58	1,354,616.00	1,483,836.97
核心二级资本	118,951.08	117,511.56	119,028.27
附属一级资本	778,496.83	797,088.61	779,002.07
附属二级资本	852.53	1,549.92	853.09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995,506.90	946,155.22	1,017,140.27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11,977.84	11,384.05	12,238.14
附加资本	-	-	-
最低资本	1,007,484.74	957,539.27	1,029,378.41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594,340.91	514,588.28	573,486.84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58.99%	153.74%	155.71%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1,373,690.27	1,313,226.81	1,353,342.0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36.35%	237.15%	231.47%

(二)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1. 流动性覆盖率

项目			本季度	上季度
LCR1 (基本情景 流动性覆盖率)	基本情景	未来 3 个月	126.93%	113.01%
	基本情景	未来 12 个月	105.81%	104.52%
LCR2 (压力情景 考虑流动性资产 储备变现的流动 性覆盖率)	必测压力情景	未来 3 个月	1013.75%	736.25%
	必测压力情景	未来 12 个月	272.57%	287.86%
	自测压力情景	未来 3 个月	2427.30%	1987.30%
	自测压力情景	未来 12 个月	750.69%	737.66%
LCR3 (压力情景 不考虑流动性资 产储备变现的流 动性覆盖率)	必测压力情景	未来 3 个月	113.46%	98.76%
	必测压力情景	未来 12 个月	85.17%	90.46%
	自测压力情景	未来 3 个月	344.00%	341.66%
	自测压力情景	未来 12 个月	291.37%	287.80%

2.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

项目	本季度	上季度	上上季度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85.49%	173.01%	85.39%

3. 净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1. 本年度累计净现金流	589,613,426.33
2. 上一会计年度净现金流	-472,525,387.93
3. 上一会计年度之前的会计年度净现金流	318,131,835.12

(三) 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

单位：元、%

监测指标	本季度年度累计	上季度年度累计
一、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11,085,226,105.65	16,447,748,109.00
二、综合退保率	0.33%	1.01%
三（1）、分红账户业务净现金流	8,306,195,907.01	7,838,681,133.48
三（2）、万能账户业务净现金流	383,152,225.21	607,536,397.64
四、规模保费同比增速	88.56%	59.33%
五、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占比	4.11%	4.13%
六、季均融资杠杆比例	0.00%	0.00%
七、AA级(含)以下境内固定收益类资产占比	0.00%	0.00%
八、持股比例大于5%的上市股票投资占比	0.00%	0.00%
九、应收款项占比	1.93%	1.93%
十、持有关联方资产占比	0.66%	0.84%

(四) 主要经营指标

项目	本季度数	本年累计数
一、保险业务收入（万元）	1,330,445.58	1,330,445.58
二、净利润（万元）	-5,530.61	-5,530.61
三、总资产（万元）	10,844,060.41	10,844,060.41
四、净资产（万元）	1,009,822.81	1,009,822.81
五、保险合同负债（万元）	8,739,022.11	8,739,022.11
六、基本每股收益（元）	0.000	0.000
七、净资产收益率（%）	-0.58%	-0.58%
八、总资产收益率（%）	-0.05%	-0.05%
九、投资收益率（%）	0.97%	0.97%
十、综合投资收益率（%）	2.48%	2.48%

(五) 近三年(综合)投资收益率

近三年平均投资收益率为：4.91%

近三年平均综合投资收益率为：4.88%

五、风险管理能力

(一) 所属的公司类型

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11 月 15 日，最近会计年度（2023 年）的签单保费为 239.58 亿元，经审计总资产 948.57 亿元。公司已设立 15 家省级分公司、4 家分公司和 1 家电销中心，包括上海、广东、北京、宁波、浙江、江苏、四川、山东、福建、深圳、重庆、辽宁、天津、厦门、湖北、大连、河北、湖南、陕西分公司和花桥电销中心。按照偿付能力监管规则，公司属于 I 类保险公司。

(二) 监管部门对本公司最近一次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评估的结果

原上海银保监局于 2022 年对公司开展了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现场评估工作，根据原上海银保监局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下发的《上海银保监局关于中宏人寿的 SARMRA 现场评估意见书》（沪银保监发【2023】40 号），公司 2022 年 SARMRA 现场评估得分为 79.25 分。其中，基础与环境 15.74 分，目标与工具 7.49 分，保险风险管理 8.33 分，市场风险管理 7.95 分，信用风险管理 7.68 分，操作风险管理 7.81 分，战略风险管理 7.84 分，声誉风险管理 8.10 分，流动性风险管理 8.31 分。

(三) 报告期内采取的风险管理改进措施以及各项措施的实施进展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原上海银保监局对 2022 年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现场评估的意见，立即将现场评估意见传达至公司高级管理层以及相关业务职能部门。作为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风险管理部组织相关业务职能部门认真研读监管现场评估意见书中指出的各项问题和整改要求，深入查找问题原因，制定相应整改措施，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向原上海银保监局递交了《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关于原上海银保监局 SARMRA 现场评估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公司针对所制定的整改措施予以定期跟踪，并不断提升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的能力。

公司持续健全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相关制度，于 2024 年一季度修订并发布了《中宏保险业务连续性管理制度》、《中宏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手册》等，以

进一步强化公司的业务连续性管理能力，提升公司运营韧性；于 2024 年一季度修订了《中宏保险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与《中宏保险风险偏好陈述书》，已于 4 月 10 日经董事会审批。

（四）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估有关情况

2023 年下半年，公司已完成了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SARMRA）自评估工作，自评估得分为 83.07 分。

2024 年，公司将继续以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SARMRA）自评估工作为抓手，深化落实制度健全性以及遵循有效性，不断完善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工作，提升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

六、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一）最近两次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2023 年第四季度：AA；2023 年第三季度：AA。

（二）公司已经采取或者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风险管理部牵头与相关业务职能部门对公司风险综合评级整体情况进行回顾，建立了《中宏保险风险综合评级（IRR）管理办法》，梳理指标口径并形成了《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IRR 填报字典》，在明确各业务职能部门的职责与分工的同时，进一步提升风险综合评级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公司将持续优化风险综合评级指标的口径梳理、数据收集分析与趋势监测等各项工作。

（三）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自评估有关情况

1.评估方法：由四类难以资本化风险的牵头部门，结合季度内具体工作情况以及相关风险指标，分别对季度内各类风险的情况做出初评，风险管理部复评。

2.评估流程：每季度结束后，由四类难以资本化风险的牵头部门开展初评，风险管理部组织复评，并对各类风险评估结果进行汇总。

3.评估结果

1) 操作风险

公司根据年度计划持续开展“流程层面的风险和控制自评估”项目，2024 年第一季度需落实的改进行动计划均已按期完成。2024 年第一季度，公司对上季度的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进行了收集与分析，整体无重大异常发现；并完成了 2024 年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的年度审阅与更新工作。公司建立了操作风险损失事件库，持续对操作风险事件进行收集、分析，并建立行动方案改进事件所暴露出的控制缺陷，2024 年第一季度公司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损失事件。风险管理部已于 2023 年四季度启动了年度内控自评估项目，该项

目采用各部门/分支机构自查，风险管理部抽样复查的方式开展，风险管理部依据各分公司历年的风险事件发生情况、业务规模、审计报告结果等，综合考虑各因素后选取了湖北分公司作为现场评估机构，2023年度的内部控制自评中未发现实质性漏洞与重大缺陷，自评报告将于2024年4月递交董事会审批通过后并入公司治理报告上交监管机构；风险管理部将在年中针对内部控制自评中的内控发现所制定的各项改进计划做持续的跟踪。2024年一季度公司对于重要项目、第三方、产品等变革举措的风险管理，针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等项目，风险管理部进行了全面、充分的风险评估，本季度公司变革举措风险水平整体可控。综上，本季度公司的操作风险水平整体可控。

2)战略风险

今年以来，寿险行业持续复苏，在监管的指引下继续向高质量发展的方向深度转型。但机遇与挑战并存，拥有养老理财的新的机会，同时也面临业务持续增长和利润增长的压力。公司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走向和行业的发展趋势，每月开展经营检视：追踪国内外宏观经济、行业趋势和监管政策，动态把控外部市场环境变化对公司战略制定和实施的影响；定期开展销售渠道和主要经营指标达成情况的分析，确保与外部环境相匹配的公司能力，推进计划有序的战略实施，并科学的制订符合市场情况和公司实力的发展规划。同时，公司保持战略定力，夯实经营基础，提升战略风险管理水平，引领高质量发展，继续以“成为中国领先的健康和养老专家”为战略目标，深入贯彻“以客户为中心，以创新为动力”的理念，持续推进康养传承、“渠道+产品+机构”升级、数字化转型等战略重点。

公司战略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健全，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且执行有效。战略规划充分考虑国家经济政策和金融行业政策要求，结合内外部环境，确保规划的合规性和可行性。公司定期评估战略实施情况、优化战略规划流程，有效管理和防范战略风险，保障长期稳健的发展。公司每季度向董事会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汇报战略风险相关情况，并由委员会主任在董事会上进行汇报。2024年一季度，公司开展了未来三年的规划工作，并提交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度发展规划全面修订的报告》。

目前，公司各项战略措施有序推进，本季度公司整体战略风险可控。

3)声誉风险

根据监管发布的《银行保险机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试行）》，结合偿二代二期规则，公司修订了《中宏保险声誉风险管理制度》，确保监管要求在公司层面得以贯彻执行。公司在各部门、各分公司已任命声誉风险管理联络人，同时明确各部门和分公司的责任人。责任人和联络人员在声誉风险事件汇报、处理、协调方面起到重要作用。公司每季度通过收集统计关键风险指标对声誉风险进行评估，2024 年第一季度数据显示，该指标处于低风险区域。公司定期召开声誉风险管理委员会，回顾潜在声誉事件和跟踪处理过程，避免重大事件未得到及时处理导致声誉风险累积，2024 年第一季度公司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声誉风险常态化管理方面，公司组织了定期声誉风险排查。整体上，公司本季度的声誉风险可控。

4)流动性风险

公司十分重视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公司根据偿二代等监管规则，结合公司和集团的风险管理方针政策制定了《中宏保险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和《中宏保险流动性风险融资管理办法》并每年进行更新。执行上每月测算流动性资产比例，评估资产结构的合理性，季度通过编制偿二代流动性风险监测报告、资产负债管理现金流测试报告等评估公司在基础和各压力情景下的流动性风险情况。公司在制度以及执行上均对流动性风险进行了全面有效的管理。

根据偿二代二期规则，公司 2024 年 1 季度公司的流动性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自 2023 年起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主动降低现金水平用于投资活动，由于公司 2024 年 1 季度保费现金流入超预期，净现金流指标符合监管要求。同时经营活动净现金流持续为正，实际较预测均不存在不利

偏差，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均符合监管要求。流动性覆盖率（LCR）指标结果较好。在未来3个月和12个月区间，LCR1（基本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和LCR2（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均高于100%，LCR3（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高于50%，说明公司整体拥有充足的优质流动性资产来覆盖未来3个月和12个月的现金流出。

综上，公司整体流动性状况良好，流动性风险较小。

七、 重大事项

(一) 报告期内新获批筹建和开业的省级分支机构 (有 无)

(二) 报告期内重大再保险合同

1. 本报告期内重大再保险分出合同情况 (有 无)

单位
万元

编号	再保险分入人	合同类型	险种类型	保险责任	合同期间	关联方关系	分出保费	摊回赔款
1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溢额/成数分保	健康险/意外险	身故/全残/重疾	长期合同	非关联方	5,545	5,309
2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成数分保	健康险	身故/重疾	长期合同	非关联方	3,250	3,423
3	美国再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	溢额/成数分保	健康险/寿险	身故/全残/重疾/医疗费用	长期合同	非关联方	2,272	1,775
4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溢额/成数分保	医疗险/寿险	医疗费用/身故/全残	长期合同	非关联方	555	317
5	法国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溢额/成数分保	健康险/意外险	身故/全残/重疾	长期合同	非关联方	268	256

2. 本报告期内重大再保险分入合同情况 (有 无)

(三) 报告期内退保金额和综合退保率居前三位的产品

1. 报告期内退保金额居前三产品

名称	产品类型	销售渠道	报告期		年度累计	
			退保规模 (元)	退保率	退保规模 (元)	退保率
中宏宏盈人生金典版两全保险 (分红型)	分红两全	个代、银保、经纪、专代、直销	39,678,542	0.30%	39,678,542	0.30%
中宏恒赢世家年金保险	普通年金	个代、银代	32,690,236	0.72%	32,690,236	0.72%
中宏宏添利年金保险 (万能型)	万能年金	个代、银保、经纪、专代、直销	25,869,253	2.73%	25,869,253	2.73%

2.报告期内综合退保率居前三产品

名称	产品类型	销售渠道	报告期		年度累计	
			退保规模（元）	退保率	退保规模（元）	退保率
中宏附加"惠选"定期寿险	普通定期	个代、银代	41,603	59.83%	41,603	59.83%
中宏安心逸生两全保险	普通两全	银保、专代、直 销	2,105,086	22.05%	2,105,086	22.05%
中宏附加安顺e生互联网两全保险	普通两全	经代、专代	194,880	15.34%	194,880	15.34%

(四) 报告期内重大投资行为 (有 无)

(五) 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损失 (有 无)

(六) 报告期内各项重大融资事项 (有 无)

(七) 报告期内各项重大关联方交易 (有 无)

2024年3月30日，我司与枫国宏利信息科技服务（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枫国宏利”）签订了《关于提供行政和运营支持服务的统一交易协议》，约定枫国宏利为我司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处理、财务处理、热线服务、系统开发与测试、监测及设计服务等行政和运营支持服务，我司根据协议约定支付服务费。该协议于2024年3月30日生效，履行期限至2027年3月29日止。有效期内预估交易金额为人民币11360万元，具体交易金额以双方实际书面确认的账单金额为准。该协议确定了包括按外包人员数量计费，按业务件数计费，按项目计费三种具体收费模式，对应单价包括外包人员单价，业务单件价格，项目价格。在遵循公平交易的原则下，双方将依据服务类型，经友好协商确定具体服务适用的计费方式。具体服务费用按照实际使用量*单价方式结算，其中单价是由双方共同约定的公平合理的交易价格。服务价格与类似服务情况背景下相关服务的合理市场价格相近，并无意图使其高于或低于市场公平价格。具体服务的细节双方将通过子协议方式另行约定。该项交易构成服务类关联交易，不适用关联交易的比例要求。截至报告日，该交易按照双方签署的协议正常开展。

(八) 报告期内重大担保事项 (有 无)

(九) 对公司目前或未来的偿付能力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有 无)

八、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一) 对偿付能力状况的说明

公司从 2022 年第一季度偿付能力季度报告起执行《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2023 年第三季度偿付能力季度报告起执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优化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标准的通知》。2024 年第一季度末公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236.35%，较上季度末相比下降 0.80%；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158.99%，较上季度末相比上升 5.25%。

本季度准备金评估利率继续下行，导致准备金负债的认可价值有所上升，对整体实际资本有一定的负面影响。同时，本季度的新单业务提高了公司的各项最低资本要求。另一方面，由于市场利率水平大幅下降，公司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浮盈有一定幅度的增加，抵消了准备金评估利率下滑的不利影响。因此，公司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较上季度相比无显著变化。

本季度由于市场利率水平下降而产生的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浮盈，有效地补充了公司的核心资本，因此，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有一定幅度的提升。

公司整体偿付能力水平充足，且高于监管机构的要求。

(二) 对流动性状况的说明

截至 2024 年 1 季度，公司当年累计净现金流入 5.90 亿元，过去两个会计年度净现金流分别为-4.73 亿元及 3.18 亿元，因此净现金流指标符合监管要求。公司日常保费现金流流入充裕，截至 2024 年 1 季度公司累计经营业务净流入约 110.85 亿元，整体流动性状况良好，流动性风险较小。2024 年 1 季度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LCR）指标结果较好。在未来 3 个月和 12 个月区间，LCR1（基本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和 LCR2（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均高于 100%，LCR3（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高于 50%，说明公司整体拥有充足的优质流动性资产来覆盖未来 3 个月和 12 个月的现金流出。公司连续三个季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正，且实际较预测均不存在不利偏差，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均符合监管要求。

综上，公司 2024 年 1 季度偿二代二期规则下流动性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流动性状况良好。

(三) 对风险综合评级结果变化的说明

公司 2023 年第四季度的风险综合评级为 AA，较上一季度无变化。

九、外部机构意见

- (一) 季度报告的审计意见 (有 无)
- (二) 有关事项审核意见 (有 无)
- (三) 信用评级有关信息 (有 无)
- (四) 外部机构对验资、资产评估等事项出具的意见 (有 无)
- (五) 报告期内外部机构的更换情况 (有 无)

十、实际资本

(一) 实际资本表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可比数
1	核心一级资本	1,482,874.58	1,354,616.00
1.1	净资产	1,009,822.81	907,665.05
1.2	对净资产的调整额	473,051.77	446,950.95
1.2.1	各项非认可资产的账面价值	-22,944.50	-24,388.52
1.2.2	长期股权投资的认可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0.00	0.00
1.2.3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增值（扣除减值、折旧及所得税影响）	0.00	0.00
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0.00	0.00
1.2.5	对农业保险提取的大灾风险准备金	0.00	0.00
1.2.6	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495,996.27	516,170.03
1.2.7	符合核心一级资本标准的负债类资本工具且按规定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金额	0.00	0.00
1.2.8	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调整项目	0.00	-44,830.56
2	核心二级资本	118,951.08	117,511.56
3	附属一级资本	778,496.83	797,088.61
4	附属二级资本	852.53	1,549.92
5	实际资本合计	2,381,175.02	2,270,766.08

(二) 认可资产表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可比数	
		账面价值	认可价值	账面价值	认可价值
1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	444,332.56	444,332.56	390,803.80	390,803.80
2	投资资产	9,472,576.87	9,472,576.87	8,201,919.51	8,201,919.51
3	在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0.00	0.00	0.00	0.00
4	再保险资产	397,614.47	403,383.62	374,962.17	381,181.02
5	应收及预付款项	456,565.26	456,565.26	438,610.28	438,610.28
6	固定资产	5,705.19	5,705.19	6,009.68	6,009.68
7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8	独立账户资产	21,712.34	21,712.34	22,886.75	22,886.75
9	其他认可资产	45,553.71	16,840.07	50,463.17	19,855.80
10	合计	10,844,060.41	10,821,115.91	9,485,655.36	9,461,266.84

(三) 认可负债表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可比数
1	准备金负债	7,251,947.00	6,024,397.30
2	金融负债	283,579.58	246,826.93
3	应付及预收款项	705,343.12	715,324.62
4	预计负债	0.00	0.00
5	独立账户负债	21,712.34	22,886.75
6	资本性负债	0.00	44,830.56
7	其他认可负债	177,358.85	136,234.59
8	认可负债合计	8,439,940.90	7,190,500.76

十一、最低资本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可比数
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995,506.90	946,155.22
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未考虑特征系数前）	1,047,902.00	995,952.86
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725,210.48	708,317.35
1.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损失发生率风险最低资本	645,976.78	624,714.35
1.1.2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退保风险最低资本	208,685.56	221,491.39
1.1.3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费用风险最低资本	80,741.61	78,050.73
1.1.4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210,193.47	215,939.12
1.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4,531.58	5,461.69
1.2.1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4,531.58	5,461.69
1.2.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	0.00
1.2.3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	0.00
1.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855,052.22	772,072.92
1.3.1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最低资本	799,316.95	725,014.08
1.3.2	市场风险-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431,099.73	382,815.52
1.3.3	市场风险-房地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76,715.94	82,234.76
1.3.4	市场风险-境外固定收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	0.00
1.3.5	市场风险-境外权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8,847.77	11,856.56
1.3.6	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最低资本	2,272.81	1,572.32
1.3.7	市场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473,200.98	431,420.33
1.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74,818.97	167,632.44
1.4.1	信用风险-利差风险最低资本	38,492.96	39,742.22
1.4.2	信用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	161,176.55	153,220.52
1.4.3	信用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24,850.55	25,330.31
1.5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416,259.21	395,368.25
1.6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295,452.05	262,163.28
1.6.1	损失吸收调整-不考虑上限	295,452.05	262,163.28
1.6.2	损失吸收效应调整上限	1,346,998.22	1,305,325.76
2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11,977.84	11,384.05
3	附加资本	0.00	0.00
3.1	逆周期附加资本	0.00	0.00
3.2	D-SII 附加资本	0.00	0.00
3.3	G-SII 附加资本	0.00	0.00
3.4	其他附加资本	0.00	0.00
4	最低资本	1,007,484.74	957,539.27

备注：风险分散效应及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为最低资本的抵扣项